

证券代码：688363

证券简称：华熙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1-035

##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1 年 6 月 23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世纪大道中段 3333 号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83
普通股股东人数	83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74,651,63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74,651,634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8.052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8.0524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，会议由董事长赵燕女士主持，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

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15 人，出席 15 人，其中部分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李亦争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74,651,634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74,651,634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--	----	----	----
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74,651,634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74,651,634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5、议案名称：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74,651,634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6、议案名称：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74,254,953	99.8941	395,481	0.1055	1,200	0.0004

7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反对	弃权
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74,651,634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4	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56,718,348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5	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56,718,348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6	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	56,321,667	99.3006	395,481	0.6972	1,200	0.0022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，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票的过半数表决通过。
- 2、议案 4、议案 5、议案 6 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刘玉新、李潇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24日